

长相思，相思苦。
一味相思深入骨。

痴情深，情深种，
携手偕老三生梦。



一味相思

千岁忧
◎著

Yiwei
Xiangsi





一味相思

千岁忧
◎著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策划编辑：侯开王菲
责任编辑：赵峰奚春玲
特约编辑：秦瑶
封面设计：姚姚工作室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一味相思 / 千岁忧著. —长春：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0.4

ISBN 978-7-5463-2677-1

I. ①—… II. ①千…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049772号

书名：一味相思
著者：千岁忧
出版地：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址：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130021)
印 刷：北京大运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本：700mm×980mm 1/16
印张：20
次：2010年4月第1版
印次：2010年4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463-2677-1
定 价：26.80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发行部负责退换)

目
contents
录

第一 章	后园初见.....001
第二 章	无妄之灾.....010
第三 章	华堂故人.....020
第四 章	作茧自缚.....030
第五 章	新府为婢.....040
第六 章	琴曲相思.....050
第七 章	考较厨艺.....061
第八 章	北荒来使.....072
第九 章	长街诉情.....082
第十 章	晚来留宿.....093
第十一 章	秋雨恼人.....102
第十二 章	多情桂子.....111
第十三 章	凉夜春色.....121
第十四 章	为妾之忧.....132
第十五 章	往事莫提.....141
第十六 章	美人如玉.....151

目
CONTENTS

录

- 第十七章 奈何执迷.....160
第十八章 情真意切.....170
第十九章 此心难安.....180
第二十章 误会重重.....189
第二十一章 康女来访.....199
第二十二章 灵玉之喜.....210
第二十三章 君心我心.....219
第二十四章 寒夜出行.....229
第二十五章 巧奔妙逃.....238
第二十六章 云水小镇.....249
第二十七章 恰是良缘.....260
第二十八章 再见情浓.....270
第二十九章 喜事成双.....281
第三十章 返途风波.....291
第三十一章 分付东流.....300
第三十二章 荣宠双生.....308



第一章 后园初见

男子二十而冠，有为人父之端；女子十五许嫁，有适人之道。于此而往，则自婚矣。这是亘古不变的定律。

作为望川大地的首富之国，南芫盛行早婚，不管男子或女子，未到适婚年龄，便早早地定下婚约，待到男子成年女子及笄，便男娶女嫁，生怕娶不到媳妇、嫁不到相公被人耻笑。觅得如花美眷也好，嫁个如意郎君也罢，自家条件好的，尚能挑完东家挑西家，条件不好的，只能干巴巴地坐在家里等人家挑了。男子还好说，但凡五官端正、四肢俱全者，即使误了适婚年龄，总能娶到个婆娘，而女子不同，一旦摽梅已过，便成了那秋黄瓜，再也无人问津。

清秋觉得自己很冤，想起嫁人这档子事就有股说不出的闷气。

作为贤平郡王府的膳房管事，她每日除了三餐时分打点府里众人的饭食要费点心神，别的时候都很清闲。可她就是高兴不起来，谁让她是个嫁不出去的老姑娘呢？常听人闲言碎语取笑便罢了，初入王府那年，曾有个前院的买办，一直想娶她回去当二房，多次当众求亲，忍无可忍之下她抓起锅子将那个不开眼的男人敲昏过去，才算得回清净。

按说越都城里所有的女子都嫁不出去，也不应该是她。自小她便是众人口中的小小佳人，小满月脸就像那年画里的娃娃。再长长，端的是眉目如画，都说此女长大后定然倾国倾城的容貌，故未及及笄之年，便和越都有名的富商——前城门高家订了亲事。

人家是女大十八变，越变越好看，清秋却恰恰相反，倒不是说变丑了，揽镜自照，称得上是相貌不俗，却无幼年那般出色，仅此而已。好在她早已订下亲事，就等着及笄后与未婚夫婿成亲，再三年抱俩，做少奶奶去，可谁料赶上南北两国开打，皇帝下诏要适龄男子从军，她那未婚夫婿是富家子弟，捐些银子征役之事便轮

不到他，可那高家小子干吗非要往战场上跑？难道是嫌她没有以前好看，怕她及笄后便得迎娶她？

边关将士阵亡的名册传回越都时，已是深秋，清秋满十五及笄，等来的是那人的死讯。高家因着独子没了，心灰意冷下也不理会她，不声不响地搬离了越都，据说是回了祖家。清秋相依为命的爹爹恰在此时病逝，她满心伤感守了三年孝，便过了嫁杏之期。

时人嫁女多妆奁，清秋家本是小富，其父是文人，不会理财，早已没落，哪里来有拿得出的手嫁妆，自是少有人问津，偶尔有媒人上门，也是为一些死了娘子的鳏夫或身有残疾的男子提亲。眼见着家道败落，清秋并不依靠亲友，她散去家中奴仆，出人意料进了贤平郡王府做厨娘。

其实清秋自小也是被家人当个千金小姐养着，平日里只是作诗弹琴，哪儿曾见过她做这等活计，一众亲友街坊都等着她被赶出来，谁知道她竟做得津津有味。因她有项本事，凡是喜爱的菜肴，只要尝过，总能做个八九不离十的味道出来。从前只当趣事来做，不曾想有一日竟要靠这个过活。她进王府后，一味莼菜鲈鱼吃得郡王和郡王妃赞不绝口，留在了王府膳房，至此也算有了着落。王府酬劳颇丰，一年后还当上了膳房管事，日子更是清闲，当下把那嫁人之事抛到脑后。

但凡叫清秋的女子，莫不给人以冷艳脱俗之感，自然与灶台炒锅挂不上钩。可偏偏她这个厨娘就叫清秋，今年她已经二十有二，算是个老得不能再老的姑娘，此生怕是嫁人无望。想起这事，清秋就觉得嘴角泛苦，眼下她无亲无故，孤身一人，闲时也曾对着落花流水常自嗟叹，只觉一生太长，做人太苦，不知几时才可解脱。

近日越都城最轰动的事莫过于南北两国停战，准备和谈。南芜北芜原本出自同源，天下本来只有一个芜国，三百年前一场宫变，当时的芜元帝突然驾崩，京都一场混乱，原太子带着人马愤然离京，一路北上，纠结不服新帝之人，更得天下第一奇门天府的支持，以望川山为界，竖起了反旗，至此芜国一分为二。另有边陲小国趁乱观望，或依附于南芜，或依附于北芜，南芜兵肥马壮，而北芜人血性勇猛，隔个几年就战上一回，谁也没占到便宜。两月前望川山上一场拼杀，南芜打了胜仗，夺了北芜几座城池，一向水火不相容的南北芜在北芜难得服软的情况下，打算进行百年来第一次和谈，这可是天大的喜事。

此次望川山之战的功臣，便是贤平郡王世子卫铭，月前刚从边关返京，挟誉归来见天子，沐天恩，赐万金。因他是世子，父为贤平郡王，加官可以，进爵则是日后之事。皇上甚至另赐给他一座府邸，只是尚未完工，故还要在贤平郡王府待上半年。



那日他载誉归来，越都城的女子全都拥到街上，要看看一别六年的京中名少变成了何等模样。所幸他没让那些女人失望，五年前丰神毓秀的少年变成了气质温雅的儒将，一身银白战甲耀得人睁不开眼。回府后，清秋曾远远地望上那么一眼，谁让他的名气太大，没去边关前就是名动越都的风流人物，六年后他一回来便比那春画堂的名角风头还健。

她站得太远，只瞧见他一身戎装，想必圣前受封，荣耀之极，可是那明亮的盔甲竟让她想起了几年前送那个短命鬼离京的情景，还没看清世子爷长得是俊是丑，便心惊肉跳地逃回膳房，发誓再也不好看热闹了。

世子卫铭人才出众，又是功臣，哪家不想拉拢于他？上门送礼结交的，设宴送请帖的，每日都少不了应酬，或者同早年的至交好友们共叙旧情，赏赏夜景，喝喝花酒……酒醉归来，不光他房里的奴仆们受累，膳房也没消停，醒酒汤常备着，或者做些夜宵点心，总之，王府上下全都围着他转。郡王倒是高兴得很，连着在府里办了几次宴席。这些日子以来，哪里都在提这件事，郡王府里人人引以为荣，仿佛主子的荣耀便是奴才们的荣耀。郡王妃还几次亲至膳房，要洗手做羹汤，慰劳几年未见的儿子。清秋性懒，最不喜的便是忙乱，郡王府的主子们不多，她这个膳房只管主子们的饭食，世子爷没回来的时候，她的日子称得上是逍遥。可自打世子爷回来，她就没有消停过，听说边关将士风餐露宿，甚少讲究，但这位世子爷，那叫一个讲究，一日三餐吃什么均有下单子，样样精致，他当自家的膳房是御膳房吗？

清秋敢怒不敢言，尽量满足这位爷的要求，冷热荤素可着劲儿地翻花样，谁让人家是世子爷，她司清秋只是个膳房管事呢，人的命，天注定。

六年前她正是待嫁时刻，满心以为就此修成正果，与命定的良人共结鸳盟，双宿双飞，谁曾想邻家的丑女都嫁人生了仨胖小子了，她倒落得孤家寡人一个。这个膳房管事说起来好听，可也只是管膳房的，连给英勇神武、身份尊贵的世子爷提鞋也不配。

这是六月里的一天，还未到辰时，天已大亮，贤郡王府里出去采买的车子停在靠近厨房的角门，几个仆役正往里面卸着菜肉蔬果，两个伶俐的丫头拿着账本，一个记一个算，虽然早就做惯，日头尚未出来，可也晒得二人额上布满了薄汗。

每天卯时三刻起身去早市，是郡王府里的规矩，连水也是一早从越都城附近的下江山运来，那里的泉水味甘，冲出的茶也好些。按说城中大户都有附近的庄户按时按点地给各家送菜，每天赶早去早市的并不多，但是郡王府不一样，老郡王在世的时候信奉勤俭持家，多年传下的规矩，吃多少用多少都得算得精细。

空气里还有晨露的芬芳，不远处的几棵木芙蓉树后，清秋躲在此处的竹躺椅



上睡回笼觉。她图凉快，只穿了件单薄的粗布衣，歪在上面睡得酣香甜美，全然不顾隔着树丛的吵闹人声。她昨夜当值，偏遇上世子在府里摆席宴请，膳房跟着熬到下半夜。如今这日子不好过，连睡个安稳觉也不能够，清秋早就盼着世子爷搬出府住，她好逍遥度日。

“清秋姐姐，清秋姐姐，这是今天的账目。”

一阵叽叽喳喳的叫声让她头大不已，勉力睁开惺忪睡眼，两张如花的面孔探在她面前，当然，两个小丫头不过中人之姿，比不得郡王府里那些身娇肉贵的大丫鬟，可胜在青春焕发，脸蛋嫩得像是能掐出水来。

“凝雨、含烟啊，放着吧。”

“不行，老管家交代了，要看着你过一遍才行。”两个丫头平时听话得很，只是这点向着老管家，如果她现在不看，必定扔到一边积到明日，明日再往后拖，直至月末才清算。

府中盛传清秋和府里的老管家有不可告人之事，才捞到这个管事一职，传到她耳里，她只是笑笑。谁让她是个小姑娘呢，在众人眼里，也就只有去给人做填房的命，被人指点戳脊梁骨是常事。本来嘛，老管家为人甚是严厉，却不知为何只待她亲厚，甚至那些曾向她提亲未果的卑鄙小人，传出谣言说清秋得了膳房管事一职皆因上了老管家的床。

清秋还是不语，那些人也不想想，老管家的年纪快上六十了，有那么好的体力吗？真相很简单，老管家的老妻——榴花，是清秋未见过面的母亲的一门远亲，对她颇是照顾，否则哪来如此好的差事。就拿这每日采买之事来说吧，这可是肥差，王府的厨房每天要采买数以车计的东西，虽然贤平郡王家人口简单，一妻一妾两房四口人，再加上个侄小姐，主子不多，用着的人可不少，文的、武的、弹琴的、吹曲的，甚至有个小小绣坊，专门为府里的贵人绣帕子，还有那吹拉弹唱，府里养着的清客……光是伺候几位主子的下人也分着三六九等。这么多人都要吃饭，每天从她手里流出去的银子白花花的不知耀红了多少人的眼，都盼着哪天能去管一管厨房采买，揩揩油水也是好的。

她懒得动这个心思，去年一年尚还动手做几道精致小菜，如今升做了管事，便彻底清闲，即使偶尔拿起锅铲，也是挥在手里骂人，呃，骂人是不对的，可是她不厉害些，那些男人就当她好欺负。

“清秋姐姐，我俩写得可对？”

她接过来草草看了一遍，当看到羔羊肉、鹿筋时，眼角一跳，又买这么贵的食材，世子爷自从边关回来，这两样就常常出现在膳房采买的单子上，他也不怕吃出

毛病。今日还未到月末，她已得去账房支银子，不定那个管账房的老刘怎么苛责她呢。拿着账本大致顺了一遍，数目不错，清秋满意地合上账册。这俩丫头开头并不识字，全凭她一个人记账对账。每天算这些让清秋很不耐烦，便挑两个伶俐的小丫头，费了些功夫，教她们认字和简单的记账法子，这些俗务，全交给俩丫头，自己偷懒睡觉。没法子，厨房千好万好，就晨间出去采买太辛苦，简直要了她的老命。

每日采买后清秋都得休息一会儿，等到最后一刻才进厨房，两个小丫头知道她的习惯，便你推我一把我揉你一下地走开。清秋又瘫到躺椅上不动，隐隐听见两人在争论世子是笑起来好看还是不笑的时候好看。

年轻真好，嫩得像能掐出水来，简单的梳个双环便已灵气逼人，晨光照在二人身上，像镀了层光。哪像她，虽然二十一足岁，但已算二十二岁，早两年已经不好意思顶着双环，索性只将头发编成一条长辫子，美其名曰做活的时候省事凉快。说得也是，整日里灶前忙活，新衣服都难得上身，头发梳得再好有什么用？

唔，再让她睡上一刻钟……

不知哪里飞来一只画眉，落在枝头婉转鸣叫，惊扰了她的好梦。朦胧着开眼，隐隐觉得有道人影立在西边影墙下。那是什么？只因困意太深，她未及往深入想，竟又闭眼再度沉沉睡去。

突然一阵心惊肉跳，终是惊醒过来。

影墙下空空如也，她长吁一口气，除了膳房的人，谁也不会早起，这会儿不热不燥，端是睡觉的好时候！她放下心准备翻个身再睡，动作蓦地僵住——她的左侧，木芙蓉树旁，站着一个男人，那身穿着打扮，不用说也知道是府里那位郡王世子大人。

她想她终于领会了那些戏文唱词里提到的潘安宋玉是个啥样儿了。

清秋蹭地跳下躺椅，依礼行下身去，“世子爷安好。”

“你是何人？”他的声音清亮，一点儿也不像在边关风吹日晒、满面风霜的样子。

“我……小的是那边干活的厨子。”也许她该自称奴婢？平日里少见那些主子，她甚至不知道该如何自称，因与府里那些卖身的仆人不同。

卫铭久在边关，过惯早起练兵的日子，天光大亮后再难睡着，便拎了鸟笼慢慢地在阔别多年的王府里转悠，偶然听到这角门边有些喧哗，原来是膳房买菜回来。他打量眼前的女子，一身布衣难掩姣好身材，适才看她一脸睡容，还真是惬意。

过去六年里，望川山附近连个女人都很少见，更不用说美女，他跟着军中将士同吃同住，满耳听到的都是粗俗俚语，女人更是被提起了无数次。即使此次回京后

恢复了斯文作态，实则骨子里已变了味，任谁也不知，俊俏的贤平王世子，脑子里想的却是在边关纵马狂歌。

看到清秋头上荆钗全无，一条油光水滑的辫子偏落在肩上，静静地垂在胸前，卫铭认定这是个偷懒的厨娘，倒不同于府中那些花枝招展的大丫鬟。他觉得有趣，也不愿计较，伸手召回自己的画眉，等着它乖乖地钻回笼子，闲闲地道：“你在睡觉？”

她不知如何应对，低着头说不出话来，“我……”

她真正想说的是：若不是世子爷你昨夜纵酒狂欢，我也用不着窝在这里补眠。

这也不是什么打紧的事儿，卫铭不是非要清秋说出个理由，他只是轻声一笑抬步走掉。

待他走远，清秋才抬起头来，只看到他的背影。南人喜四片宽氅，里衣束腰常结彩带，通常以繁琐的花纹为饰，或挂满彩玉。这位世子腰后垂下的一条青丝绦随着他走动闪动，末端坠着个碧玉麒麟，在衣袂里忽隐忽现。

清秋一整个上午都在为此懊恼。

清晨的内府膳房是府里最忙碌的地方，热气腾腾的蒸笼，砂锅里的香粥，盘子里精致的糕点，厨子们忙活半天就等着主子们起身后立时三刻用上早饭。郡王和郡王妃最喜浓浓的薏米羹，配着炸果子，一点酱菜即可。蒸笼里的豆包是为二夫人生养的小姐姐准备，最难弄的要属那边温着的羊奶，说是不能太沸，也不能凉着，是郡王妃最疼爱的侄小姐每日必备的饮品。为着老郡王留下的勤俭持家的嘱托，贤平郡王府里日常吃食尽量家常，不过再简单也马虎不得。而府里的一干管事奴仆，却另有前院的膳房管他们吃饭，内府的膳房只为主子们做饭。

清秋是府里唯一的女管事，专管膳房事务，今日她照例在上饭前的最后一刻进了厨房，手脸已洗过，换上套进厨房必穿的衣服，慢慢悠悠地晃进来。望了一遍井然有序的厨房，她满意地点点头。负责早饭的胖婶整理好面前的碗碟，递给她张单子，上面列着今日早晨郡王府各人的饭点样式。

一切无误，正要发话，门外一道略尖的声音响起，“清秋在吗？”

清秋微一皱眉，这是二夫人身边的丫鬟绿珠，一向是个找事的主，常挑剔膳房上的菜，怎么今日大清早便来了？

“绿珠姑娘，我在呢。”

绿珠掀开细竹帘子跨进门槛，一身新衣夺人眼目，头上的珠花颤动不已。此女自认为生得极美，王府里除了二夫人便数得着她，谁料自清秋进了郡王府，她的名

头被人盖过，常把清秋视为眼中钉，话里也带上刺。她是极瞧不起清秋的，也是，谁让清秋年岁略大，生就比她低了一头。

她是府里的大丫鬟，自视比人高上一等，旁的人都不看在眼里，只是对着清秋吩咐，“你在就好，二夫人今日想进些雪蛤汤，烦劳你费心，亲自做一盅。”

“这……”清秋一时间有些为难，世子爷最近花销太大，二夫人也来凑热闹。且不管了，王府的钱也不是她的，谁爱花谁花。

只是稍一犹豫，便惹得绿珠不快，“管事有何为难？要知道郡王主子昨儿个歇在春梨院，二夫人的嗓子到现在都有些犯哑，我正想说把早饭里的酱菜也给去了，换上些糟鸭舌或是细丝鸡胸才好。”

她说到此处，厨间众人均停下手中动作，只有热锅尚在发出声响，劈柴担水的老胡和两个男厨子的脸上不约而同露出古怪笑意，几个灶间打下手的丫头也羞了起来，气氛登时变得有些怪异。

清秋不知好气还是好笑，不动声色地道：“倒不是为难，只是膳房库存的雪蛤这两日用光了，得去现买，再炖上几个时辰才好，怕耽误二夫人用饭，想请绿珠姑娘替我们回二夫人一声，可好？”

绿珠仔细盯着她看了几眼，才道：“既如此也无妨，只是莫要到晚上还未送过去。”

等她终于满意地捧着换了鸭舌和细丝鸡胸的早饭离去后，胖婶啧啧地和一个新来的婆子低声议论，“看到没有，每回郡王宿在春梨院后，绿珠一准儿来，二夫人那嗓子啊，不知道怎生的嫩。”

有的小丫头不明事理，听到后非要问个清楚，“早听你们说起这事儿，到底二夫人的嗓子关郡王留宿什么事？是唱戏给郡王听吗？”

众人哄笑。膳房里人多嘴杂，郡王府里的大事小事在这里被说个遍，这早已不是秘密。全因那二夫人未进府前是个梨园学戏的，还未登台便被偶遇的郡王给收了，许是没机会亮亮那把好嗓子，心有遗憾，便转在了床弟间婉转娇啼上，倒别有一番风味，每每过后还要养养嗓子，怕有损伤，自己的院子嘛，也被郡王给改成了春梨院。

这种情趣不是一般人才有的，清秋年岁虽然比二夫人小不了多少，却极不明白，只觉得她装腔作势，极难应付。听得厨子们窃笑议论，不禁气恼，她到底是个未出阁的姑娘家，拉不下脸来禁止人家议论这事，便招呼胖婶开始给各房送饭，自己转身出了厨间。隐隐听身后有人在问：“可郡王不是留宿在二夫人那里，这早饭是否送到春梨院去？”

“自然不用，王府里多年的规矩，郡王平日用饭必同郡王妃一起……”

清秋摇头不已，膳房的人越来越喜欢讲是非。正想回房一趟，却差点与一人撞上，她尚未吓得出声，那人已惊得向后退去，一个不稳摔倒在地，抬头看到是她，更是惊惧，泪花已经浮上来，“清秋管事……”

若说刚刚那个绿珠是郡王府里难缠的，那此女便是府里最好欺负的。

清秋叹口气，伸手去扶那个胆小的丫头，“小怜，没摔着吧？”

“还好，谢谢清秋管事，我进去了。”小怜低着头闪进厨房，细细的声音传出来，“胖婶，我来给小姐拿饭。”

其实膳房每顿都安排有送饭的，可是偏有些人要来颐指气使一番，就像那个绿珠。小怜是侄小姐况灵玉身边的丫头，生就是被欺负的料。况灵玉是郡王妃的亲眷，身子骨一向不好，一直养在郡王府，等同府里的大小姐。岂料主子弱奴才更弱，主仆俩生生就如那孤女无依似的，除了去郡王妃处请安，就是待在自己的院子不出门，还被郡王妃称赞是闺阁的典范，不像有些女子，莫名其妙就遇上男人，其意指二夫人偶遇贤平郡王其实是事出有因，刻意而为。

高门大户，总少不了争风吃醋的事儿，郡王虽没有像别家男人那般一个一个地抬进府里来，可是拈花惹草的事也不少，绿珠等一些出挑的丫鬟都存了不一样的心思，想着万一哪天被郡王给收了房，还不是享尽荣华富贵？大家族的丫鬟是什么？爷们的玩物，却也有可能是未来的如夫人。当今皇上不也封了几个宠幸过的宫婢做了妃嫔吗，风气已然如此，郡王府的丫鬟还怕没有前途？

清秋想到绿珠就觉得浑身不舒服，幸好她只是个厨子，每天活动的范围就在膳房这片，比那卖身入府的下人身份要高上许多，可说到底也是替王府做事的，总是低人一头。

临到中午，她还在和王府账房对账，这月花销暴涨，账房老头那双小眯眼睁得极大，像是要吞掉她似的，“世子爷花的，你蒙谁呢，咱们贤平郡王府的家训你知道是什么吗？”

清秋的头开始隐隐作痛，这个府里，她第一不想往前厅去，第二不想去的就是账房，若辞去管事之职能让她连这里也无需来，她绝对会立马去找老管家。可是账房里有银子，她在这里做厨子也好，做管事也好，都得来领俸禄，每月至少一次，避无可避。

她轻轻地吐出几个字，“勤俭持家。”

勤俭持家个屁！世子回来这些天，光在吃食上的花费便不少，哪里勤俭了。清

秋暗暗期盼着老郡王能从棺材里跳出来，尽早制止那个败家子的行为，也 let 她们这些人跟着少受罪。

“很好，我可是看着世子爷长大的，他怎会如此花销？定是你这管家想从中克扣银钱，故意虚报。我说清秋啊，老管家对你寄予厚望，为何你不珍惜机会呢？”

多么的语重心长，多么的……用心良苦，眼见着一顶贪婪的大帽子便压了下来，清秋闲闲地道：“您若不信，请看这些。”

她从账簿下面抽出一沓细纹小笺，递给老账房慢慢查看，“这可是世子爷每天亲定的单子，我都留着呢。瞧瞧吧，银钩铁画，端的是笔走风流。”说罢挑起竹帘出门而去。笑话，她再不把雪蛤买回来，不定二夫人那边会说什么。隐隐听得老账房在里面不知道打翻了什么。她走在花影里轻轻笑出声来，这个吝啬鬼守着王府的钱像守着自家的棺材本，这回看他有多大本事去约束一下世子爷，他总爱说自己是老人，希望能抵得上老郡王从棺材里跳出来的威力。

其实世子爷花得再多，也没有他挣得多。那皇宫里的赏赐，听说库房里专门腾了间屋子放置，世子爷再这样折腾一辈子也花不完，再加上王府在京城近郊的田产封地，怎么有花完那一日？





第二章 无妄之灾

出了贤平郡王府往东行，便是西水大街最热闹的一处，那里酒楼林立，两边商铺从东至西排到了开盛井。南芜越都是天下有名的富庶之地，一应房屋均有制律，全都由京机处监管，建造得气派非凡，令来往的天下商贾莫不为之心折。

虽然南芜与北芜仗打了许多年，可是并不妨碍两国之间的商人们互相交易，越都商街处处可见北芜的货品，甚至有许多北芜风味的小吃。两国邦交平和时，甚至会派出使团互增交流，有些北芜人甚爱南芜风光，还移居来此，私传越都最大的客栈东林客栈的掌柜便是从北芜移居至此的。

日头开始毒辣起来，清秋已换下了进厨间的长布袍，单穿着件月白绡衣，饶是如此，半日下来也觉口渴乏累。从西水大街到巷后专卖干货的，还要再走上一段路，她有些后悔没让别人来。忽然前方一杆挑出来的布旗上写了个大大的“茶”字，清秋顿觉口舌生津，快走几步转入那家茶店。店主是个三十来岁的妇人，见到清秋忙起身招呼，“清秋来了。”

越都人早上有喝茶吃点心的习惯，小店里有两三桌客人，帮伙的小二提着青花壶绕过一桌客人，先来给她斟上碗清茶，又手脚麻利地去拿茶点。清秋含笑问道：“赵家娘子，这帮手不错吧？”

“你清秋管事介绍的，当然没错。对了，清秋，我正要上郡王府找你，今夜有空吗？”赵家娘子有些神秘兮兮。

清秋心中微叹，她已猜到赵家娘子想的定是她不想听的，无奈叹道：“有事？”

“你给我介绍个得力的人手，我也得报答你嘛，这不，我帮你拉个红线，可好？”

清秋立马默不作声。赵家娘子叹口气，劝道：“清秋，别嫌我啰嗦，这女子要有门好亲事才行，一辈子只这一回……”

一辈子……清秋仿佛已看到自己老来无依的情景，一时心中有些惶然，她并非没有想过这些，但姻缘之事，此生怕再是无求，命里有时终会有，命里无时莫强求。再说要她去见那些腌臜的男人，免了吧，她宁愿孤独终老。

“啊，我想起来，府里等着我采买东西下锅呢。”

这个借口明显说不过去，她的衣衫被赵娘子拉住？“哄谁呢，你是管事，哪儿用得着做这些。林公子家里是做染布生意的，晚上就借我这地方，你偷偷地相上一眼，好还是不好由着你决定，这总行了吧？”

林公子，这莫不是说的东城林家？她依然记得林家有三个儿子，老大和老二一个比一个风流，比着纳妾，老三倒是不风流，只是却是个书呆，人也有些傻，赵家娘子提的是谁她都不愿意。

“赵嫂子……”她一脸为难，想不出更好的措辞来拒绝这位老街坊的好意。

她二人这边拉扯，旁边坐着的一位锦袍男子可是从头听到尾，忍不住嗤笑了一声，声音不大不小，正好让二人听到。清秋动作僵住，脸腾地一下变红，或者今日她该看看皇历再出门。

那锦袍男子扭过头来，一脸笑意。赵家娘子上上下下地打量了他一番，此人相貌倒还端正，就是一双桃花眼和不正经的笑让人讨厌。清秋冷冷地“哼”了一声，再一想是自己两人在人家身后拉扯，他倒不是故意偷听，只得拽走自己的衣角，匆匆离店而去。

赵家娘子想到还未定下夜晚之事，不禁气恼地瞪了那锦衣男子一眼，又去招呼别的客人。

锦袍男子一口喝干茶盅里的茶水，往桌上放了几钱银子，起身欲走，忽被地上一样事物引去目光，勾起嘴角，弯腰拾起来塞进袖笼里，不声不响地离开。

晚上清秋亲自带了人送雪蛤去春梨院。郡王府的二夫人长相不俗，这是事实，否则也不会做了王府唯一的如夫人。她那双眼睛，在灯光下顾盼流转，真像是会勾魂似的，清秋身为女人，见了也有些移不开眼。她吩咐凝雨把雪蛤汤奉上，又解释了一遍为何这么晚才送来。

二夫人微微一笑，“清秋管事，你说话这么小心，是否绿珠晨间说了不中听的话？别放在心上，那丫头就是一张嘴不好，净替我招事。唉，这几日，我总有些闹心，想吃些清淡的东西，还请清秋管事多放在心上。”

“二夫人放心，我会交代她们的。”清秋眼光在屋里一扫，不见小郡主，心中微微失望，她挺喜欢那个才六岁的小丫头，小丫头也常常溜到膳房找她玩，偶尔兴致上来，清秋会单独替她做些小点心。

她这边心不在焉，二夫人突然话锋一转，说到别的事上，“对了，前几日我有个亲戚进府，偶然见到清秋管事，赞叹不已，他可是刚入了春闱，入秋便去清河上任，也是有前途的，不知你可愿意与他共赴清河？”

清秋一下子没有醒过神，从来都说二夫人不是好相处的人，表面上柔柔弱弱，其实难缠万分，郡王妃也拿她没有办法。可如今二夫人倒关心起她这个小姑娘的婚事来，让清秋不由得一惊，可又不能直言相拒，只得赔着笑，“多谢二夫人，只是清秋容貌丑陋且年岁太大，哪里配得上贵亲。”

“清秋管事真是谦虚，你这相貌，做个厨娘太过委屈……”

其实她的相貌真的不算十分出色，媚不及二夫人，清不及侄小姐，甚至还没有绿珠那样正当年华让人难忘。她是老姑娘嘛，谁让南芫就是这规矩呢，若在北芫，女子过二十嫁人的虽然不多，可也不像这南芫那般严苛，十九未嫁便是少有，二十二岁嘛，简直就是打上了没人要的烙印。

即便如此，她也不敢答应下二夫人的提议，只是推托。今夜郡王还未过来春梨院，二夫人等得心焦，也无意再勉强她，便放她回去。

凝雨打着灯笼陪她慢慢地往回走，王府甚大，转啊转，像走不出去的迷宫，蛐蛐儿声跟着两人叫了一路。小丫头憋了许久终于问：“清秋姐姐，二夫人怎么这么好心？不过刚刚她提的那人，我们都见过，以前常到府里来，样貌是不错的，姐姐看不上吗？”

“怎会，如今只有人嫌我，哪来我嫌人，只是……”

“谁敢嫌你？你长得又不丑，不然府里那些个管事也不会成天打你的主意。哼，就凭他们，也不撒泡尿照照。”

王府里家生的奴才甚多，嫁给这种人，生了孩子也是给人当奴才的命，再说，一群老爷们，不过是想着她好欺侮罢了，净用妾室之名来侮辱她。清秋沉下脸，“这么粗俗的话，你打哪儿学来？”

凝雨吐了吐舌，又叹口气，“含烟要是在就好了，她一准儿能猜个八九不离十。”

“你们两个少在背后乱说话，小心惹祸上身！”

其实二夫人想什么，清秋多少有些明白，前些日子，郡王妃已经提过此事，不过她提的是翰林院一位新近丧妻的翰林，而且推托说是丞相夫人提的茬，就看